

訂購流程

為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「加速中央機關集中採購電子化推動方案」之執行，自九十三年九月一日起，中央政府各機關、學校及國營事業訂購共同供應契約各項商品（油品除外），應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「共同供應契約電子採購系統（<http://sucon.pcc.gov.tw/>）」，採電子下訂方式處理。

備註：共同供應契約除適用於中央政府各機關、學校及國營事業外；另各直轄市、縣市政府、議會、鄉鎮公所等機關，亦得利用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採購，上述以外之適用機關則可傳真通知本處向立約商訂購。



採購五部曲：

1、快樂上網

歡迎進入「共同供應契約電子採購系統」。網址<http://www.bot.com.tw>。

2、找尋最愛

點選右方「共同供應契約一覽表」，選定欲訂購之產品及廠牌型號。

3、訂購最愛

點選「表格資料（訂購單等）」，列印出「共同供應契約採購訂購單」，並逐欄填寫（填表方式請參閱範例）之後，請加蓋訂購機關之印章。

4、快快傳真

依據訂購單上的傳真號碼，傳真至採購部 開標二科：(02)2314-3248或 (02)2382-6065。當您的傳真機順利傳出訂購單，恭喜您！已完成訂購手續。三個工作日內，本處將洽廠商儘速交貨並通知貴機關，若未收到，請再來電查詢。

5、付款驗收

免開標、免簽約，不需支付任何手續費，只需於收貨後三十日內辦理驗收，並自行驗收合格後、付款予廠商。



台灣銀行

採購部 開標二科

電話：(02)2349-4266 林小姐（訂單進度查詢）

(02)2349-4259 劉小姐（履約洽詢）

傳真：(02)2314-3248 或 (02)2382-6065